股票代码:002075　　股票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86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1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5日在张家港市锦丰镇沙钢宾馆4楼7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春生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条件,公司董事会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的自查论证后,认为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条件。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017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苏州卿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卿峰”)100%股权及北京德利迅达科技有限公司88%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由于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规模较大,交易对方数量众多,上市公司对交易方案进行了反复论证,为更好地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经各方协商一致,公司对本次重组方案进行调整。

调整后,本次重组不再收购北京德利迅达科技有限公司88%股权,仅收购苏州卿峰100%股权,其中深圳富士博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士博通”)将其持有的苏州卿峰股权转让给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集团”),不再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另外,本次重组方案相应调整了预评估基准日、预评估值、交易作价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

公司本次调整后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如下: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交易对方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沙钢集团、上海领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领毅”)、上海皓玥挚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皓玥挚迎”)、秦汉新城万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秦汉万方”)、北京中瑟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瑟瑟合”)、北京中金云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金云合”)、堆龙致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堆龙致君”)、上海奉朝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奉朝”)、上海三卿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三卿”)、烟台金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烟台金腾”)、烟台顺铭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顺铭腾盛”)、上海道璧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道璧”)、秦汉新城江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秦汉江龙”)、西藏厚元顺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厚元顺势”)和上海蓝新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蓝新”)。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标的资产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的标的资产为苏州卿峰100%股权。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苏州卿峰100%股权的总体预评估值为2,378,293.36万元,根据该预评估值,本次苏州卿峰100%股权(对应出资额2,175,400万元)的作价为2,378,293.36万元。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依据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并经各方协商确定。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收购苏州卿峰100%股权的对价支付方式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其中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2,372,827.02万元,以现金方式支付5,466.34万元。各交易对方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股份及现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交易对方)	股份对价		现金对价(万元)	交易对价总金额(万元)
		对价金额(万元)	折合股份数量(股)		
1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710,623.65	584,394,446	–	710,623.65
2	上海领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37,306.86	359,627,351	–	437,306.86
3	上海皓玥挚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8,653.43	179,813,675	–	218,653.43
4	秦汉新城万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326.71	89,906,837	–	109,326.71
5	北京中金瑟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9,326.71	89,906,837	–	109,326.71
6	北京中金云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9,326.71	89,906,837	–	109,326.71
7	堆龙致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326.71	89,906,837	–	109,326.71
8	上海奉朝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9,326.71	89,906,837	–	109,326.71
9	上海三卿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9,326.71	89,906,837	–	109,326.71
10	烟台金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9,326.71	89,906,837	–	109,326.71
11	烟台顺铭腾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9,326.71	89,906,837	–	109,326.71
12	上海道璧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7,461.37	71,925,470	–	87,461.37
13	秦汉新城江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515.12	30,028,883	–	36,515.12
14	西藏厚元顺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52.87	6,293,478	–	7,652.87
15	上海蓝新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5,466.34	5,466.34
	合计	2,372,827.02	1,951,337,999	5,466.34	2,378,293.36

注:不足一股的,取小数点前整数部分。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现金支付安排

公司拟向苏州卿峰股东上海蓝新支付现金对价5,466.34万元,公司将在配套融资实施完成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上述现金对价;若配套融资被取消或未能实施或募集金额不足,公司应在标的资产交割日后6个月内完成支付。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发行方式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的所有发行对象以其持有的苏州卿峰股权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行对象为:沙钢集团、上海领毅、皓玥挚迎、秦汉万方、中金瑟合、中金云合、堆龙致君、上海奉朝、上海三卿、烟台金腾、顺铭腾盛、上海道璧、秦汉江龙和厚元顺势。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8年11月16日),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90%,同时考虑到公司于2018年9月10日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应不低于12.155元/股,本次发行价格确定为12.16元/股。在定价基准日至股票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股份发行数量亦作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发行数量

公司本次拟发行股份的数量按照发行价格以及发行股份支付的交易对价计算。按照公司本次向苏州卿峰股东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2,372,827.02万元交易对价计算,该等发行的对价股份总数为1,951,337,999股。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也将根据发行价格的调整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锁定期安排

沙钢集团承诺:“本公司(包括公司出资人)于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上海领毅、皓玥挚迎、秦汉万方、中金瑟合、中金云合、堆龙致君、上海奉朝、上海三卿、烟台金腾、顺铭腾盛、上海道璧、秦汉江龙、厚元顺势承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以取得发行股份时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12个月的苏州卿峰股权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对价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以截至取得发行股份时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达到12个月的苏州卿峰股权认购的上市公司对价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为增强盈利预测补偿的操作性和可实现性,沙钢集团同意作为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方,在严格遵守上述基本承诺的前提下,还须按照锁定期执长原则遵守如下承诺:

1)第一期股份应于本次对价股份发行结束满12个月且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于业绩承诺期首个会计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比例为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在业绩承诺期首个会计年度实现净利润占业绩承诺期承诺净利润总和的比例;

2)第二期股份应于本次对价股份发行结束满24个月且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于业绩承诺期第二个会计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解除限售,与第一期合计累计解除限售比例为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在业绩承诺期前两个会计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占业绩承诺期承诺净利润总和的比例;

3)第三期股份应于本次对价股份发行结束满36个月且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于业绩承诺期第三个会计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解除限售,与第一、二期合计累计解除限售比例为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在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净利润占承诺净利润总和的比例。

上述限售期存续期间及届满后,如交易对方的自然人股东、合伙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该等自然人还需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规和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交易对方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为应对因整体资本市场波动以及公司所处行业相关上市公司二级市场表现变化等市场及行业因素造成的股价大幅波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的不利影响,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发行价格调整方案如下:

1)价格调整方案对象

价格调整方案的调整对象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本次交易的

标的资产价格不因此进行调整。

2)价格调整方案生效条件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价格调整方案。

3)可调价期间

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前。

4)调价触发条件

出现下述A或B条件时,触发调价机制:

A、深证综指(399106.SZ)在可调价期间内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9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点数较沙钢股份因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即2016年9月14日的收盘点数(1,980.25点)跌幅超过10%,且沙钢股份股票(002075.SZ)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9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0个交易日较沙钢股份因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除息后16.09元/股)的跌幅超过10%。

B、中证钢铁指数(930606.CSI)在可调价期间内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9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点数较沙钢股份因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即2016年9月14日的收盘点数(1,172.72点)跌幅超过10%,且沙钢股份股票(002075.SZ)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9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0个交易日较沙钢股份因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除息后16.09元/股)的跌幅超过10%。

5)调价基准日

可调价期间内,满足调价触发条件的首个交易日当日。

6)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当调价基准日出现时,公司应当在调价基准日出现后的20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决定是否按照本价格调整方案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一次调整。

若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则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调整为不低于市场参考价的90%,市场参考价为调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120个交易日(不包括调价基准日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若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不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公司后续则不再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除权除息调整除外)。

7)发行股份数量调整

标的资产价格不进行调整,发行股份数量根据调整后的发行价格相应进行调整。

表决前,公司董事对发行价格调整方案可能产生的影响以及是否有利于股东保护进行充分评估论证,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产规模,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提升公司的企业价值,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考虑到本次交易停牌时间较长,以及停牌期间A股大盘及同行业指数的实际走势情况,发行价格调整方案有利于减少本次交易的不确定性,降低交易终止风险,提高交易成功的可能性,从而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上市地点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过渡期损益安排

自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标的资产如实现盈利,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的部分归公司所有;如发生亏损,或因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部分,在《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购买资产协议》”)第5.4条所述审计报告出具后5个工作日内,由交易对方中每一方按向公司转让的苏州卿峰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分别向公司补足。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公司本次股份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持有股份的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关于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及责任

自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交易的书面核准文件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交易对方应促成标的资产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应提供必要的文件和帮助。根据公司与各交易对方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购买资产协议》,若因《购买资产协议》《任何一方不履行《购买资产协议》项下有关义务,违反其声明、承诺及保证,或不履行中国法律规定的有关强制性义务,导致《购买资产协议》不能生效或交割不能完成,则该违约方需向守约方支付因本次交易终止导致守约方所蒙受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作为违约赔偿金。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盈利承诺与补偿安排

1)盈利承诺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以及《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协议之盈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盈利补偿协议》”),苏州卿峰的股东沙钢集团(以下简称“业绩补偿方”)承诺,本次交易项下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相关盈利情况的承诺期为三个会计年度,其中首个会计年度为标的资产交割日所在之会计年度,如标的资产交割时间延后,则业绩承诺期相应顺延;并承诺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实现的净利润(该净利润为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合并报表中扣除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及其他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同)分别不低于2.04亿英镑、2.59亿英镑、3.07亿英镑和3.53亿英镑,且不低于本次交易中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列明的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相对应的预测净利润数额。如标的资产交割日时间延后导致业绩承诺期顺延,顺延年度承诺净利润金额为本次交易中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列明的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在该顺延年度预测净利润。业绩补偿方应在公司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董事会会议召开前一天或者同一天签署补充协议,对承诺净利润数额予以确定。

2)业绩承诺的补偿安排

根据《盈利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期内,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截至各年末累计实现净利润应不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否则业绩补偿方应以本次交易中获得的对价股份总数对公司进行补偿,具体措施如下:

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截至当年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年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各年承诺净利润数总和×业绩补偿方本次交易中获得的对价股份总数-业绩补偿方累计已补偿股份数量。依据上述公式计算的股份数量若含有小数,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取整。上述所述业绩补偿方本次交易中获得的对价股份总数及累计已补偿股份数量均不含转增和送股的股票。当年股份如有不足补偿的部分,应以现金补偿,股份补偿不足时的现金补偿的金额=不足补偿的股份总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根据上述计算的应补偿的股份由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并注销,公司应在业绩承诺期内各年《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的10个交易日内发出召开审议上述股份回购及后续注销事宜的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业绩补偿方案后的2个月内实施股份回购及注销,如因股份不足而涉及现金补偿款,业绩补偿方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业绩补偿方案后2个月内足额支付给公司;自应补偿股份数确定之日(指当年《专项审核报告》披露之日)起至该等股份注销前,业绩补偿方就该等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收益分配的权利。

业绩补偿方在业绩承诺期内应逐年对公司进行补偿,各年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小于或等于0时,按0计算,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如果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公积金或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则业绩补偿方应补偿的股份数应相应调整,调整后的业绩补偿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业绩补偿方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如果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限内有现金分红的,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累计获得的现金分红收益,应一并补偿给公司,计算公式为:业绩补偿方返还现金红利金额=业绩补偿方每股累计已分配现金股利×调整后的应当补偿股份数量。

业绩补偿方在业绩承诺期内实际累计补偿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中公司向业绩补偿方支付的股份总数(含转增和送股的股票),业绩补偿方在业绩承诺期内股份与现金累计补偿金额上限为公司根据《购买资产协议》3.2条规定向业绩补偿方支付的交易对价总金额。为避免歧义,计算股份补偿金额时应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作为计算标准。

3)减值补偿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时,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对减值测试结果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具体补偿按照如下规定进行: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时,公司将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业绩补偿方所持苏州卿峰比例>业绩补偿方已补偿股份总数(不含转增和送股的股票)×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业绩补偿方累计现金补偿金额,则业绩补偿方应向公司进行资产减值的股份补偿及/或现金补偿。

业绩补偿方就资产减值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业绩补偿方所持苏州卿峰股权比例-业绩补偿方累计已补偿现金金额)÷发行价格-补偿期内业绩补偿方已补偿股份总数(不含转增和送股的股票),实际股份补偿不超过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向业绩补偿方支付的对价股份总数(含转增和送股的股票);业绩补偿方持有股份如有不足补偿的部分,应以现金补偿。现金补偿的金额=不足补偿的股份总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为标的资产作减去业绩承诺期末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如少于0,以0计算)并扣除业绩承诺期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予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公司应按照前述约定计算确定以人民币1元总价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方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并以书面方式通知业绩补偿方。业绩补偿方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总数不足补偿的部分,由业绩补偿方以现金补偿。公司应在《减值测试报告》披露后10个交易日内发出召开审议上述股份回购及后续注销事宜的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减值补偿方案后的2个月内实施股份回购及注销,自业绩补偿方应补偿股份数确定之日(指《减值测试报告》披露之日)起至该等股份注销前,业绩补偿方就该等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收益分配的权利。

如因股份不足而涉及支付现金补偿款,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减值补偿方案且将股份回购及注销完成后30日内,由公司书面通知业绩补偿方支付其应补偿的现金,业绩补偿方在收到公司通知后的30日内将补偿金额一次性汇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每逾期一日应当承担未支付金额每日万分之三的滞纳金。

4)业绩奖励

如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在业绩承诺期实际实现净利润总和高于承诺净利润总和的,公司应在业绩承诺期最后一期《专项审核报告》披露日后30个交易日内,以人民币现金形式一次性向业绩补偿方支付业绩奖励,支付金额=(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51%×业绩补偿方在本次交易中转让苏州卿峰股权作价占苏州卿峰整体交易作价的比例×业绩承诺期最后一期《专项审核报告》披露日由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钞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并且不超过业绩补偿方在本次交易中转让苏州卿峰股权作价的20%。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之日起12个月,但如果公司已在该期限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则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日。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拟通过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重组前公司总股本的20%,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000.00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对价。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对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规定,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方式,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的首日,同时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

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的股票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募集配套资金金额、股份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000.00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对价。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重组前公司总股本的20%。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锁定期安排

发行对象于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中认购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如果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不同规定的,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拟上市地点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将用于支付标的资产现金对价及交易相关费用。其中,募集配套资金中5,466.34万元用于支付标的资产现金对价,剩余14,533.66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相关费用。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被取消或未能实施或募集金额不足,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支付标的资产现金对价及本次交易的相关费用。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公司在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本次重组完成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议案之日起12个月,但如果公司已在该期限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则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日。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履行的法定程序完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交易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本次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本次交易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实施本次重组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或调整相关资产价格、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价格等事项;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情况和市场情况,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本次重组的具体相关事宜;

3.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

4.应审批部门的要求或根据监管部门出台的新的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对本次重组方案进行相应调整,修改、批准、签署有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盈利预测等一切与本次重组有关的协议和文件;

5.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若监管部门要求或政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授权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新的政策规定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作出相应调整;

6.本次重组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办理相关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本次重组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8.聘请与更换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专业机构;

9.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重组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重组的核准文件,则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成日。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春生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尚未完成审计、评估工作,同意公司暂不召开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6日

股票代码:002075　　股票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87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1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5日在张家港市锦丰镇沙钢宾馆4楼5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连桂芝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交易对方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标的资产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支付方式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现金支付安排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发行方式及认购方式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锁定期安排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过渡期损益安排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关于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及责任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盈利承诺与补偿安排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连桂芝女士、高文平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